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8-0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姜巨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谌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金小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03,260,063.82	9,083,390,592.01	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14,973,773.32	843,398,015.66	8.4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69,955,002.33	8.93%	15,266,252,667.50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009,279.56	37.45%	74,853,300.97	2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863,571.28	45.27%	74,316,423.57	2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98,594,750.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06	37.51%	0.3608	23.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06	37.51%	0.3608	23.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0.52%	8.51%	0.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3,067.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13,919.84	主要系收到的补贴、扶持奖励资金,以及递延收益摊销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8,944.79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6,992.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88,037.49	
合计	536,877.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88%	61,986,136			
浙江华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4%	44,691,44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3.37%	7,000,000			
迪佛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6,695,226			
浙江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2%	6,686,3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05%	6,330,000			
许建妹	境内自然人	1.18%	2,448,1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6%	2,000,0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3%	1,107,000			
吕平	境内自然人	0.51%	1,050,42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61,986,136	人民币普通股	61,986,136
浙江华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691,447	人民币普通股	44,691,447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迪佛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6,695,226	人民币普通股	6,695,226
浙江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86,389	人民币普通股	6,686,3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30,000
许建妹	2,448,118	人民币普通股	2,448,11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7,000
吕平	1,050,425	人民币普通股	1,050,4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汇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华侨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1-9月,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与上年度期末或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主要原因如下:

1、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减少37.38%,主要原因系增加采购货款的支付所致。
2、应收票据较上年度期末增长92.65%,主要原因系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和转付货款减少所致。
3、预付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减少30.44%,主要原因系预付医疗器械及药品采购款本期结算所致。
4、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减少38.54%,主要原因系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5、在建工程较上年度期末增长519.85%,主要原因系绍兴(上虞)医药产业中心投入增加所致。
6、预收款项较上年度期末减少60.01%,主要原因系预收的药品款本期减少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上年度期末增加1288万元,系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8、长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增长109.83%,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英特药业取得借款所致。
9、应付债券较上年度期末增加2.5亿元,系本期发行2.5亿元中期票据所致。
10、非流动负债合计较上年度期末增长286.25%,主要原因系增加2.5亿元中期票据。
11、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55.57%,主要原因系运杂费、职工薪酬、租赁费、劳务费增加所致。
12、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94.82%,主要原因系信息系统研发支出增加所致。
13、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93.26%,主要原因系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4、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267.16%,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5、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80.24%,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16、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40.83%,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公益性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17、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均较上年同期减少395.43%,系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18、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减少37.12%,主要原因系水利建设基金返还同比减少所致。
1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1.43%,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20、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126.45%,主要原因系报告期付现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1、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5.90%,系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22、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70.91%、52.9%,主要原因系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现金额净额流入所致。
23、投资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系报告期无支付投资款所致。
24、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97.79%,主要原因系报告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金额大幅减少所致。
25、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系本期无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所致。
26、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2.5亿元,系本报告期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27、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0,650万元,系本报告期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的往来款所致。
28、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36.05%,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的金额增加所致。
2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长834.23%,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归还资金拆借款所致。
30、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长40.62%,主要原因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4.81%,主要原因系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8,529.96万元,主要原因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3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30,413.22万元,主要原因系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金额较大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月25日,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华润医药商业集团有限公司拟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20%,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5,000万元。10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批准,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内容披露在2018年9月26日、10月25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2、9月25日,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英特药业现金分红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英特药业拟按分配时点各股东的股权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30,000万元,本公司、国贸集团、华辰投资将分别获得15,000万元、7,800万元、7,200万元分红款。英特药业各股东按收到的分红款金额以原出资比例向英特药业进行同比例现金增资,增资价格为1元/股,增资完成后,英特药业的注册资本由1.26亿元增加至4.26亿元,股权结构不变。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相关内容披露在2018年9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英特药业分别持有尖峰集团(代码:600668)、海正药业(代码:600267)股票,股份来源为定向募集,会计核算科目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年初到报告期末损益(元)	年初到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尖峰集团	84,550.00	48,349	0.01%	48,349	0.01%	627,086.53	4,834.90	-104,071.22
海正药业	722,200.00	2,057,710	0.21%	2,057,710	0.21%	26,997,155.20	102,885.50	-3,117,430.65
合计	806,750.00	--				27,624,241.73	107,720.40	-3,221,501.87

七、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一、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8-051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9)。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8年9月25日,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2018年11月6日14:30。

(2)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11月6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8年11月5日15:00至2018年11月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10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3)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96号·中化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公司《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审议公司《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公司《关于批准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审议公司《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议案》;
11、审议公司《关于子公司英特药业现金分红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审议公司《关于公司与华润医药商业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审议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审议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议、八届十六次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合法、完备。公司董事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议决议公告及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刊登在9月26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

第2项议案需逐项表决,第1-10项议案、第13-15项议案均属于需以特别决议通过的提案。上述第1-9项议案、第11项、第12项议案均为关联交易,与该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须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股票的数量和认购方式	√
2.06	上市地点	√
2.07	限售期	√
2.08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批准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子公司英特药业现金分红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与华润医药商业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现场股东大会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8年11月2日、11月5日 9:00至17:00,以及11月6日9:00至13:30。

(三)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96号·中化大厦·战略规划与证券事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一)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公司联系人:裘莉

联系电话:0571-85068752

传 真:0571-85068752

邮 编:310051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八届十六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	√			
2.04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			
2.05	发行股票的数量和认购方式	√			
2.06	上市地点	√			
2.07	限售期	√			
2.08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0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批准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8.00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2020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子公司英特药业现金分红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与华润医药商业及其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对于有关议案的表决权未做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

注意事项:表决时,如对表决的议案赞成,请在该议案相对应的赞成一栏打上“√”;如反对,请在反对一栏打上“√”;如弃权,请在弃权一栏打上“√”。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11

2、投票简称:英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一11:30 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1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1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8-054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30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八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2018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18年1-9月的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同时对已经收回的资产分别予以转回。2018年1-9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516.57万元,转回以前期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18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514.39万元。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金额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为:英特集团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内,公司发生资产减值损失1,514.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8.14%,根据《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经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八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2018年1-9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516.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应收款项个别计提减值准备

2018年前三季度,子公司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桐庐骨伤科医院、桐庐县开发区社区卫生服务站等客户的应收货款余款项预计难以收回,故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214.88万元。

2、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提坏账准备

2018年前三季度,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301.69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18年1-9月合并报表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共计1,514.39万元,减少2018年1-9月利润总额1,514.39万元,结合扣除所得税影响,减少公司2018年9月30日所有者权益1,135.79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有效规避财务风险,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8-052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25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0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独立董事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18-053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七次监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25日,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八届十七次监事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采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缺席会议的监事0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记名表决方式对通知中所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

相关内容披露在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1日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有效规避财务风险,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独立董事:武滨、项先权、李蓥

2018年10月30日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887 公司简称:伊利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潘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成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占强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5,275,791,954.27	49,300,355,318.14	-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23,271,206.78	25,103,389,199.94	5.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5,597,727.16	6,715,718,945.41	15.78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0,846,276,714.34	52,126,895,563.29	1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47,818,747.67	4,937,267,331.79	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87,573,759.18	4,562,628,012.07	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7	20.71	减少1.6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3	0.81	2.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3	0.81	2.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987,857.98	-60,664,537.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001,442.27	539,108,873.2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8,000.00	68,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917.95	-50,308,421.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85,729.97	5,075,878.45	
所得税影响额	-26,842,738.93	-73,034,804.46	
合计	142,436,493.28	360,244,988.4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60,38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19,265,093	13.48		未知		其他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